

112 年第 1 次運動員委員會會議(議程)

一、時間:112 年 11 月 03 日(五)上午 16 時 00 分

二、地點: 高雄市 青少年籃球場

三、主席:召集人 宋孟遠 紀錄:執行祕書王志忠

列席人員:

四、主席致詞:

案由(一):因應協會年度工作計畫有推展企業聯賽之規劃,近來又屢見
職業選手疑似有打假球、簽賭等事件,為避免企業選手惹
議事件,提請討論。

說 明:1.有關涉及打假球或涉及簽賭案件選手,委員會如知悉後做何處理。

決 議:

五、臨時動議:

無

112 年第 1 次運動員委員會會議 會議記錄

一、時間:112 年 11 月 03 日(五)上午 16 時 00 分

二、地點: 高雄市 青少年籃球場

三、主席:召集人 宋孟遠 紀錄:執行祕書王志忠

列席人員:

四、主席致詞:

案由(一):因應協會年度工作計畫有推展企業聯賽之規劃,近來又屢見職業選手疑似有打假球、簽賭等事件,為避免企業選手惹議事件,提請討論。

說 明:1.有關涉及打假球或簽賭案件選手運動員委員會如知悉後做何處理。

決 議: 1.為避免打假球及簽賭事件,建請企業聯賽委員會擬從賽制著手,例如循環賽制改為淘汰制以杜絕假球事件。
2.若發現有違反運動員道德行為即送紀律委員會懲處,並請紀律委員會盡早訂定相關罰則。

五、臨時動議:

無

112 年第 1 次運動員委員會會議委員簽到

編號	職稱	姓名	簽到	備註
01	召集人	宋孟遠、	宋孟遠	
02	副召集人	饒志堅		
03	執行秘書	王志忠	王志忠	
04	委員	鄭淵聰		
05	委員	彭雪美	彭雪美	
06	委員	朱裘恩	朱裘恩	
07	委員	鄭順隆		
08	委員	蘇大智、	蘇大智	
09	委員	譚崇聖、	譚崇聖	
10	委員			